

河南省许昌县 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一九八六——二〇〇〇年)

许昌县规划办公室 编印
许昌县农业区划办公室



4140513952

河南省许昌县 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一九八六—二〇〇〇年)

许昌县规划办公室
许昌县农业区划办公室

编印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

化工部地质勘探公司印刷厂印刷

《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审 查 验 收 意 见

(一九八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河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省农业区划委员会与许昌市政府，组织省、市有关部门，成立审查验收委员会，于一九八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十六日，在许昌市，对《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进行审查验收。通过听取全面汇报，审阅规划资料和实地考察，经认真评议，一致认为：

一、《规划》指导思想明确，基础资料齐全，对本县的地理环境、优势、潜力、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的分析、评价符合客观实际，《规划》的基础扎实可靠。

二、《规划》内容完整，重点突出，特别是从邻近城市这一基本特点出发，拟订的总体构想、发展目标、途径，提出的“以农业为基础，依托城市，大力发展第二、第三产业，服务城市，富裕群众”的路子，是积极可行的。体现了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方向，符合省、市关于发展经济区域分工的要求。

三、《规划》运用系统工程理论和电子计算机技术，采取常规方法和现代方法相结合，经过多方案对比研究，所确定的指标体系完整，经济结构比较合理，预测基本可靠，各部门的发展目标明确，做到了定性、定量的有机结合。规划的项目在时间和空间的布局上基本

合理，采取的措施具体得力。体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统一，具有较高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四、《规划》已经中共许昌县委、县人大常委、县人民政府及县政协初步认可，所确定的投资少、见效快的项目，部分已付诸实施，并已初见成效。

总之，《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是成功的，符合国家农业区划委员会规定的六条验收标准，同意予以验收。建议根据验收会议上所提出的有关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充实后，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执行，并在实施过程中，不断完善、提高。

河南省《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审 查 验 收 委 员 会

于许昌市

主 任：张作鼎（签字）

副主任：张焕章 吕孟唐 胡运生（签字）

《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鉴定验收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

张作鼎	省计经委	副秘书长	经济师
-----	------	------	-----

副主任

张焕章	许昌市政府	副市长	
-----	-------	-----	--

吴铁木	许昌市政府	副秘书长	农艺师
-----	-------	------	-----

胡运生	省土地管理局	总农艺师	农艺师
-----	--------	------	-----

刘高声	许昌市农工委	副主任	农艺师
-----	--------	-----	-----

杨贵禄	许昌市计委	副主任	经济师
-----	-------	-----	-----

李蓬洲	许昌市科委	副主任	助理工程师
-----	-------	-----	-------

娄明振	许昌市农工委	副主任	
-----	--------	-----	--

吕孟唐	省区划办	副主任	农艺师
-----	------	-----	-----

委员

姚文式	省计经委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	------	-------	-----

林恒武	省科委		助理经济师
-----	-----	--	-------

刘景全	省农牧厅	科长	经济师
-----	------	----	-----

郑钧植	省水利厅		工程师
-----	------	--	-----

王树乡	省林业厅		工程师
-----	------	--	-----

冯经章	省畜牧局		畜牧兽医师
-----	------	--	-------

张作鼎
张焕章
吴铁木
胡运生
刘高声
杨贵禄
李蓬洲
娄明振
吕孟唐

姚文式
林恒武
刘景全
郑钧植
王树乡
冯经章

崔正平	省区划办	副科级	
任保山	许昌市政府	副秘书长	
杨如意	许昌市气象处	副处长	工程师
赵民杰	许昌市农业局	副局长	
范学海	许昌市水利局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梁思华	许昌市区划办	副主任	工程师
俞宏容	许昌市水利局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杨明华	许昌市畜牧局	副站长	畜牧兽医师
尚德河	许昌市委政研室	科长	
邱正印	许昌市经委	办公室副主任	助理工程师
刘德生	许昌市农业局	科长	农经师
董炳欣	许昌市林业局		助理工程师
龚中岳	许昌市乡镇企业局	科长	
高文治	许昌市烟草公司	科长	
张云芝	许昌市计生委	副科长	
刘运玺	许昌市教委	人才办负责人	
孙祥太	许昌市计委	副科长	助理工程师

许昌市
 任保山
 杨如意
 赵民杰
 范学海
 梁思华
 俞宏容
 杨明华
 尚德河
 邱正印
 刘德生
 董炳欣
 龚中岳
 高文治
 张云芝
 刘运玺
 孙祥太

《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尚自川

副 组 长：麻祥兆 黄文基 孙学森 周顺舟

成 员：韩中立 许广振 张广全 石月芳 张永瑞
芦林江 李连池 王水山 李年杰 白炳灿
刘润池 王恒顺 范福云 张书铭 逯西恩
葛金铎 梁德恩 陈长明 禄志华 谢书然
杨双林 张 勋 苗耀臣 焦尚欣

办公室主任：焦尚欣（兼）。办公室设在县区划办。

许昌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的 决 议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县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许昌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经过审议，决定批准《许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会议认为：《规划》的指导思想明确，重点突出，对我县的地理、环境、优势、潜力、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的分析，符合实际。总体构想、发展目标及途径是积极可行的。会议要求，县人民政府要认真贯彻实施《规划》，并在实施过程中不断完善、提高。

开拓前进 振兴许昌

(代前言)

许昌县人民政府、县长 尚自川

一九八七年十月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了经济建设上来，特别是党的十二大，确定了到本世纪末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奋斗目标。从这个大目标出发，结合我县实际，应该翻几番？怎样实现翻番？按什么样的模式、走什么道路，这是全县人民十分关注的一件大事，我县各级领导对此必须有一个清醒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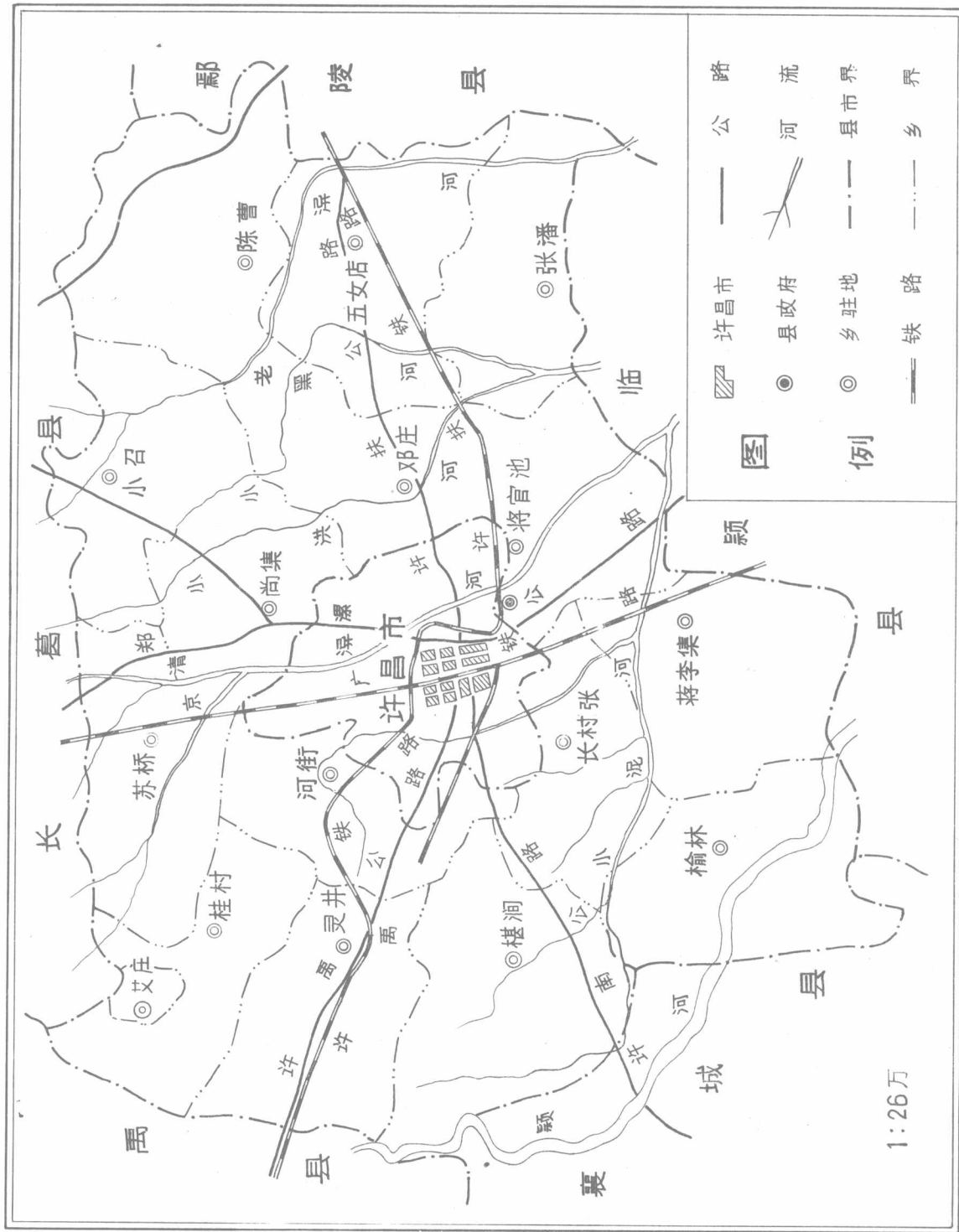
根据中共中央（1986）1号文件和全国区划办在郑州召开的县级综合发展规划试点工作座谈会议精神，许昌县作为全省开展综合发展规划工作的两个试点县之一被确定下来，县委、政府对此极为重视。我们筹集了一定财力，抽调了一大批业务技术骨干，在农业区划的基础上，运用系统工程原理，采用常规与先进技术相结合的方法，经历了一年的时间，经过深入调查、分析论证，制定出了许昌县一九八六至二〇〇〇年的经济、社会综合发展规划。

规划的目的在于应用。本规划的制定是建立在科学性和实用性相结合的基础之上，这就为领导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现已通过省、市领导和专家联合组织的审查验收，并提请许昌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正式审议通过。为了保证本规划执行的连续性，寄望于今后各届政府，届届接力，逐步实施，并随时根据发展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整和修改，以保证本规划所制定的总战略目标的实现。

在这次规划中得到了省、市区划办的大力支持和省专家顾问组的具体帮助，值此，我代表县委、县政府表示诚挚的谢意。对参加这次规划付出辛勤劳动的全体同志表示敬意。

运用系统工程原理、建立数学模型制定综合发展规划在我县还是第一次。由于经验不足，再加之编辑水平有限，定有不足和错误之处，敬请各级领导和专家批评指正。

许昌县政区图



目 录

许昌县1986——2000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1
许昌县1986——2000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工作总结·····	40
许昌县1986——2000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系统工程技术总结···	49

附件:

许昌县1986——2000年经济发展规划总体设计·····	54
许昌县人口发展预测·····	67
许昌县国土动态优化·····	81
许昌县经济发展指标预测·····	87
许昌县种植业结构及布局调整·····	94
许昌县林种优化·····	104
许昌县畜种结构优化·····	115
许昌县水资源利用优化·····	133
许昌县农机总动力预测·····	143
编后话·····	149

许昌县一九八六——二〇〇〇年

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许昌县位于河南省中部，县境东西长46.8公里，南北宽37.8公里，总土地面积994.3平方公里（一九八一年土地普查数）。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57.5—175米，地面坡降2.6‰。西部为缓岗坡地，东南部和南部有局部洼地，其余为广阔冲积平原。全县划分为岗、平、洼三个农业类型区。

县辖十六个乡，431个行政村，1031个自然村，3144个村民组。全县15万户，70.75万人，其中农户14.39万户，农业人口68.9万人，劳力33.1万个。统计耕地102.47万亩（土壤普查122.5万亩）。农业人均1.49亩，劳均3.1亩。

一、县情辨识

（一）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党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全县广大群众的共同努力，我县的社会、经济形势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一九八五年社会总产值由一九八〇年的23414.16万元，发展到39839万元（按一九八〇年不变价，下同），年递增11.22%；工农业总产值由

18321.16万元发展到29643万元，年递增10.10%；国民收入由13890万元增长到23272万元。

各主要指标发展情况见下表：

许昌县经济发展现状

项 目		单 位	一九八〇年	一九八五年	年递增率%
社会总产值		万 元	23414.16	39839	11.22
工农业总产值		万 元	18321.16	29643	10.10
其 中	农业总产值	万 元	13860.16	24536	12.10
	工业总产值	万 元	4461	5107	2.74
粮食总产量		万公斤	24590	29443	3.67
农业人均产粮		公 斤	349.3	416.2	3.57
国 民 收 入		万 元	13890	23272	10.87
人均国民收入		元	197.4	329	10.76
财 政 收 入		万 元	2120.4	3076.3	7.73

从纵的方面与过去相比，社会、经济发展比较迅速，进步明显，但从横的方面与全国、全省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一九八五年，全县共有农业科技人员206人（中级以上31人），万名农业人口平均2.99人（全国4人，全省3人）；农机总动力20.66万马力，保留值4398.7万元，每马力负担耕地4.74亩，亩均保留值42.93元，机耕面积达65%，机脱达40%以上；共架设高压线路887公里，低压线路1429公里，用电量3130万度，其中农业用电177万度，耕地亩均1.7度；县办工业企业23个，固定资产2113.9万元，科技人员104

人，万名职工平均科技人员256.4人（全国309.1人，全省266.3人）。

据904个农户调查，人均耕地1.46亩，劳均2.43亩，人均住房面积13.5平方米；生活资料固定资产人均146元；生产资料固定资产人均108元，亩均73.73元。大牲畜户均0.37头；社会总产值人均485.24元；人均纯收入242.38元，劳动日值2.85元，人均产粮448.3公斤，人均口粮231.7公斤，其中小麦180.7公斤。据一九八五年年底统计，全县银行存款余额8581万元，贷款余额12451万元，相抵后尚欠贷款3870万元，人均负债54.7元，据农户调查，人均负债15.95元。

综上所述，我县人民温饱问题已基本解决，粮食略有剩余，但经济不富，生产水平不高，缺乏扩大再生产的能力。

（二）影响经济发展的主要原因

1、商品观念差。由于长期受传统“封闭型”小农经济思想的影响和束缚，自上而下对改革、开放、搞活，发展商品生产的认识不足。农民还没有跳出小农经济的圈子，面向市场需求，发挥优势，挖掘潜力，发展商品生产。因此，产业结构单一，“两个转变”转化迟缓。一九八五年第一、二、三产业的产值在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分别为61.6%、23.5%和14.9%。其中种植业占第一产业产值的67.9%，占社会总产值的41.8%。

2、农业基础脆弱，抗灾能力差。一九八〇年全县有效灌溉面积为70万亩，保灌面积为50万亩，分别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68.3%和48.8%。近年来，由于水利工程失修和管理不善，加之能源不足、井渠不配套等原因，使我县农业的抗灾能力大为下降。据一九八五年调查，全县有效灌溉面积为53万亩，保灌面积为43万亩，与一九八〇年相比，分别下降24.3%和14%。

3、工业基础薄弱。从目前我县工业总的情况看，设备陈旧，技

术落后，经营管理不善，缺乏名、优、特、新拳头产品和市场竞争能力，而形成产品积压，造成亏损。一九八〇年工业（含乡村工业）总产值为4461万元，占社会总产值的19.4%。一九八五年总产值5107万元，占社会总产值的13.0%。由于工业发展缓慢，不但不能支援农业和带动第三产业，而且尚欠贷款8860万元。设备更新无能为力，甚至因缺乏资金而停产。

4、县内公路密度小，影响商品流通。县境内公路总长161.04公里，密度为0.162（全国0.14，河南省0.3）。其中干线公路90.3公里，专用公路9公里，二线公路61.7公里。二线公路无一、二级路面，仅有三级公路40.7公里，四级公路21.04公里。由于公路密度小，质量差，雨雪天乡村之间互不通车，影响货物周转和贸易交流，障碍了商品经济的发展。

5、能源不足。我县为平原县，缺乏地下矿藏，所需能源均由国家调拨。根据目前我县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水平，全县需电量8000万度，一九八五年全县用电量只有3130万度，仅占需用量的39.1%，其中：农业用电177万度，亩均1.7度；农村生活用电110万度，人均1.6度；全县每年需要农用柴油11000吨，而国家调拨只有4897吨，占需要量的44.5%。因缺油少电，严重障碍着全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三）三大优势

1、地理优势。许昌县地处中州腹地，许昌市位居县境中心。京广铁路、京深公路纵贯南北，地方小铁路和干线公路横穿东西，许南公路与焦枝铁路相接，是通往豫西南的重要门户。

许昌古称“许国”，曾是三国曹魏都城，名胜古迹较多。随着对三国文化古迹的开发和许昌市的对外开放，为我县发展商品生产提供